

深圳市深圳标准促进会文件

深标促〔2025〕26号

关于《校园应急避难场所建设规范》

团体标准立项的公告

各有关单位：

为提升校园应急避险能力，提高校园应急避难场所建设与管理的科学化、规范化水平，根据《团体标准管理规定》（国标委联〔2019〕1号）《深圳市深圳标准促进会团体标准管理办法》等相关规定，经前期研究和初步论证，我会拟对《校园应急避难场所建设规范》团体标准予以立项。

现对该标准立项信息进行公示，公示期为2025年10月14日至2025年10月16日。如对上述立项项目有异议，请在公示期内以书面形式向我会反映。为便于核实及反馈，请注明真实姓名、单位及联系方式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市深圳标准促进会

2025年10月14日



(联系人： 谢小敏； 电话： 0755-22662304； 邮箱：
szstandards@163.com)

